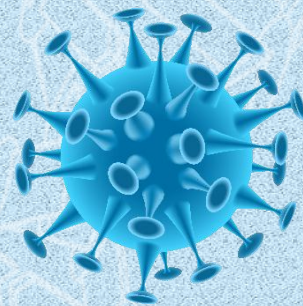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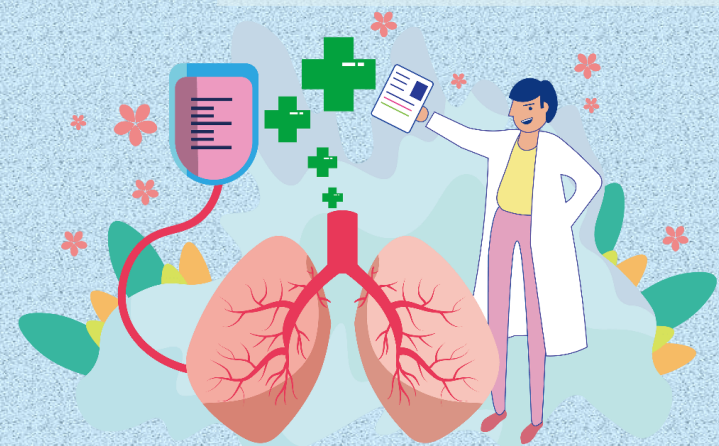


江门市科技支撑疫情防控 五项扶持措施



一、加强疫情防控科研攻关

开展紧急征集新冠肺炎的防治技术和产品工作，遴选出合适的技术和产品纳入市科技应急项目范围，每项给予**5-10万元**的科研经费支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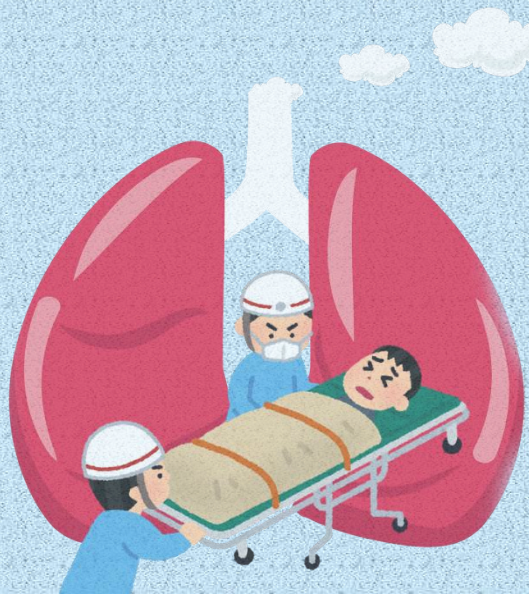
01

对获得国家科技部、省科技厅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科技攻关应急项目支持的，按省要求给予**配套支持**。

02

03

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纳入社会发展计划项目、基础研究和重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范围，对疫情防控有突出贡献的**优先推荐**参评各类科学技术奖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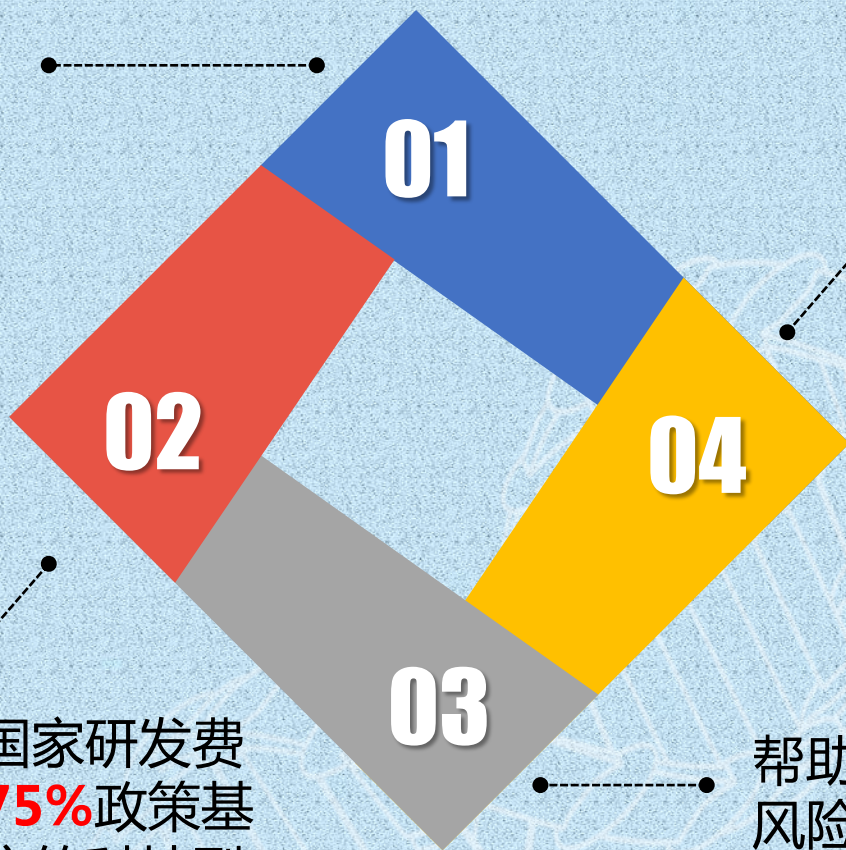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支持科技企业复工复产

简化后补助科技项目的奖补流程，主动**加快兑现**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等扶持资金。



在全面执行国家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**75%**政策基础上，对评价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**增按25%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**标准给予奖补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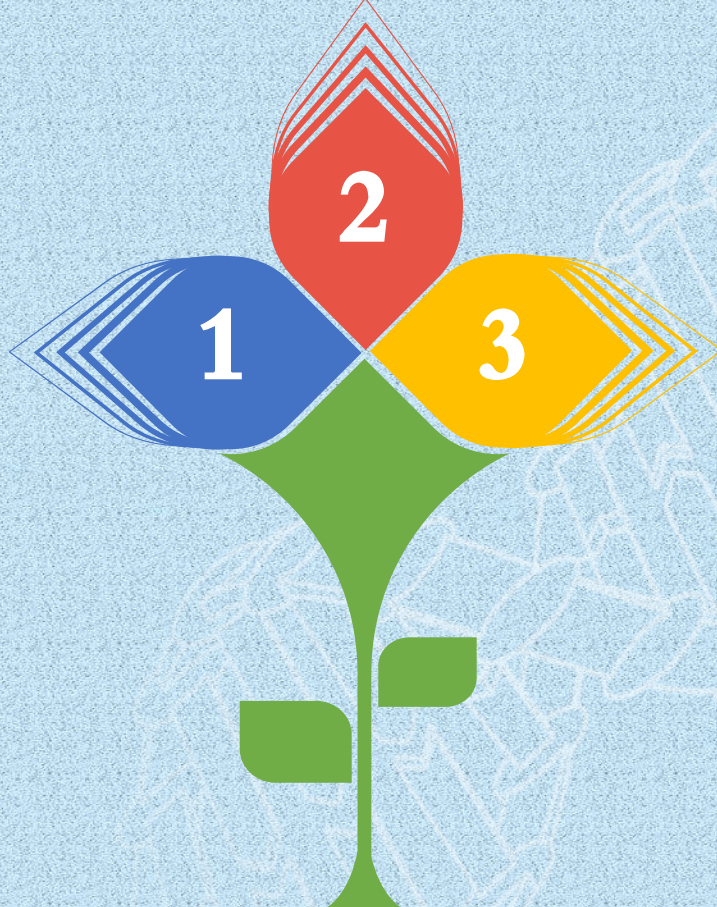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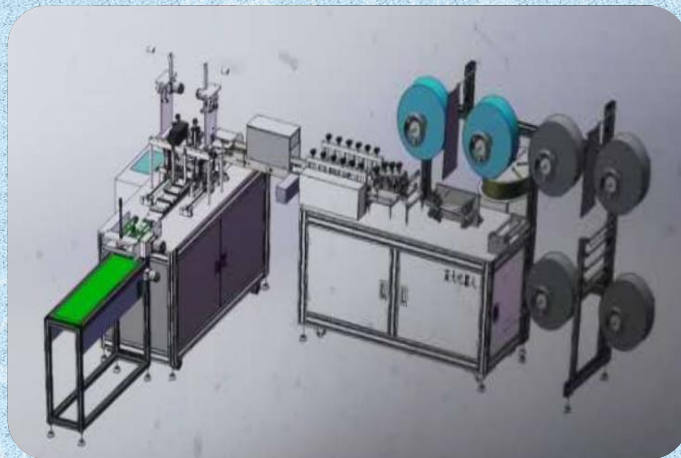
鼓励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在疫情期间为承租的中小企业**减免租金**，将其减免情况纳入2020年孵化载体运营评价和面积后补助等项目**评分评优依据**。

主动协调对接银行等金融机构，帮助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科技信贷风险准备金获得**融资**，对从事疫情防控相关研究或受疫情影响较大企业的科技贷款予以**优先贴息**。

三、驱动科技企业创新发展



2020年度安排市级科研资金**不少于2800万元**，支持企业申报建设重点实验室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**科技创新平台**。



开展科技政策**线上宣讲和辅导**，加大力度培育企业转型升级为高新技术企业，对疫情防控中表现突出的纳入专项服务名单。

实施科技**创新券**省市协同政策，扩大创新券支持范围，对疫情防控相关企业予以**优先支持**。

四、做好外国人才工作服务

1

实施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临时便捷措施，入境前采取“**先承诺后补交**”的方式全程网上办理，入境后采用邮寄纸质资料方式办理，无需到现场提交纸质材料。

2

因特殊原因确需到现场办理业务的，通过网上预审后，按照预约情况**即办即走**。

3

《外国人工作许可证》及相关法律文书办好后，提供**免费邮寄**证书服务。
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外国人工作许可证
Foreigner's Work Permit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
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

国家外国专家局
State Administration of Foreign Experts Affairs

五、优化涉企科技服务保障




开展**科技暖企行动**，支持企业做好防护措施，协调解决企业研发所需防护设备、物资和研发材料供应等问题。

01

02



组建**党员先锋队**为企业宣讲疫情防控知识和科技扶持政策。



网上办理各类涉企服务事项，确需纸质材料的可待疫情结束后补交。

03

04

在“**江门科技**”微信公众号开辟服务专栏，汇总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科技政策，并为全市科技企业和科技人员提供**咨询服务**，切实做好科技支撑。

本措施自2020年2月21日起实施，有效期一年

